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2018年全年業績公佈

### 主席函件

2019年，集團慶祝成立50週年，多年來堅持不懈創新業務，在多個經濟週期中維持穩健的財務表現。

我們秉持一貫以來的優良傳統，迅速適應多變的市場狀況、把握盈利機會及吸納新技術，在三年前開始將集團戰略性轉型為全方位投資公司，善用我們的行業專業知識、廣泛商業聯繫及財務實力所帶來的優勢。

目前，集團資產分佈於金融服務業務組合及多個資產類別的投資，使集團能夠在快速轉變的商業環境中靈活開拓新市場及機遇，同時緊貼最新的突破性技術。

這創新業務模式因為資產的市場估值變動，或多或少對我們的財務業績增加短期影響，尤其在年末更甚。市場氣氛其後已有所改善，我們相信短期市場波動不應遏止我們建立穩固平台以達致長期資本增值的努力。我們專注於增加跨年期的收益增長。

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年度業務發展的幾個重點如下。

### 業績及資本管理

每股賬面值上升5%至9.48港元。董事會宣佈派發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4港仙，2018年合共派發股息每股26港仙。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183.8百萬港元，而2017年則為1,824.3百萬港元；2017年是我們表現最強勁的年份之一。每股盈利為56.2港仙(2017年：84港仙)。

年內，公司完成於場外回購145百萬股股份的股份回購交易，此舉完成董事會於2015年宣佈的10億港元股份回購計劃，以改善資本效益。回購使股份數目減少6.7%。

股本回報率及資產回報率分別為6.2%及4.1% (2017年：9.7%及6.6%)。

## 業務回顧

亞洲聯合財務(集團擁有58%股權的附屬公司及屬於消費金融分項)為集團貢獻除稅前溢利1,207.9百萬港元，較2017年有所下調，主要原因為2017年撥回龐大數額的減值撥備。

2018年，亞洲聯合財務慶祝在香港成立25週年，憑藉以客為本的原則及幫助本地客戶解決個人資金需求的創新產品，在競爭激烈的行業中取得領導地位。年內，香港的貸款總額增加19%至78億港元，業務獲得穩健的盈利能力。

在中國內地，監管法規整治端對端(P2P)借貸，使市場環境充滿挑戰，令致亞洲聯合財務的業務放緩。我們著重信貸質素及盈利能力，收緊信貸政策，減低貸款組合的規模。在此期間，我們繼續將業務遷移線上，建立更高效的模式，以便在合適的市場狀況下較易擴張業務。

新鴻基信貸在投入營運的第三個整年已貢獻可觀的除稅前溢利114.1百萬港元，於2018年末，香港的按揭貸款組合達39億港元。憑藉集團的貸款經驗，加上家喻戶曉的品牌名稱，公司業務已成為市場領導者。此有抵押按揭貸款業務成為我們貸款業務的另一核心，補足我們專注於無抵押貸款的消費金融業務。

光大新鴻基為我們持有30%的聯屬公司，於2018年錄得收入及溢利增長。於2018年12月31日，由其管理、託管或提供顧問服務的客戶資產規模達逾1,300億港元的新高。於2018年11月，光大新鴻基亦成功在債務資本市場上首次發行200百萬美元債券，該債券獲穆迪授予「Baa3」評級。這些積極進展符合我們對公司的期望，能繼續與其主要股東光大證券一起蓬勃發展，合併的預期協同效應獲得實現，帶來更多利益，有利於此業務未來數年的發展。

陸金申華融資租賃由傳統的汽車租賃業務迅速發展為服務及融資方案供應商，採納新型出行模式。其與著名的共享出行公司合作及與上海強生集團合組聯營公司，在此板塊共同尋求增長機遇。

2018年，主要投資分項貢獻為360.6百萬港元。雖然此金額可觀，但遠遜於2017年在利好市場狀況下達致的優厚回報。尤其於臨近2018年末，隨著潛在加息及中美貿易戰等負面因素發酵，主要環球市場備受影響。因此，我們於2018年的表現受上市交易投資組合以市價計值影響。經計及非上市投資組合的穩定表現，2018年分項投資回報為5.7%。

過去三年，我們建立穩健及專業的投資平台，已帶來可觀回報，並助集團核心金融業務擴大版圖。隨著我們繼續進行業務轉型，我們期待下一個發展階段，以透過此平台開創新業務及建立價值。

## 企業公民

我們於過去三年取得顯著成績，廣受市場認可。於2018年，集團獲頒授多個著名獎項，包括「2018年度上市企業獎」(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上市公司卓越大獎2018」(信報財經新聞)、「傑出上市企業大獎2018」(資本壹週)，並且第六年取得《財資雜誌》最佳公司治理獎「金獎」，以及第三年取得《亞洲企業管治雜誌》「亞洲卓越大獎」。

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致力實行可持續的營商方針，恪守企業社會責任計劃，為所有持份者及社會謀福利。

例如於2019年，我們宣佈取消公司員工有薪年假的年度上限，此舉在香港企業中開創先河，乃基於針對注重創新和效益的環球企業進行的研究，使員工可專注打造卓越成績。

集團亦相信，競技帆船反映我們的核心價值，因此集團鼎力支持新鴻基Sallywag賽隊。我們相信，團隊追求卓越和忍耐的精神，可為我們所有員工、業務夥伴及社會帶來啟迪。為延續團隊的傳統及集中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投入，我們將透過新鴻基慈善基金在香港舉辦青少年帆船活動，主要目的是改善青少年生活、培養未來領袖，以及推廣環境保育意識。

在慶祝過去50年取得卓越成就的同時，我們期望再創高峰，本人謹在此衷心感謝董事會同寅的寶貴貢獻，並且對已故董事會成員王敏剛先生表達誠摯感謝，他多年來鞠躬盡瘁，我們永遠懷念他的寶貴建議和真知灼見。最後，本人亦感謝各位股東堅定不移的支持，以及過去與現在所有同事多年來的工作承諾及提供專業知識。

**李成煌**

集團執行主席

香港，2019年3月20日

## 集團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綜合損益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利息收益		4,070.0	3,641.1
其他收入	4	105.7	154.5
其他收益	5	408.9	250.1
總收益		4,584.6	4,045.7
經紀及佣金費用		(50.5)	(46.7)
廣告及推廣費用		(159.2)	(145.6)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89.5)	(61.5)
管理費用		(1,167.2)	(1,208.1)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 負債收益淨額	6	234.4	1,229.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4.2	(126.9)
財務工具減值虧損淨額	7	(901.7)	—
呆壞賬	7	—	(386.7)
融資成本		(666.8)	(544.3)
其他損失		(1.6)	(177.7)
		1,796.7	2,577.6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30.8	59.6
所佔合營公司業績		3.8	(28.7)
除稅前溢利	8	1,831.3	2,608.5
稅項	9	(220.7)	(294.6)
是年度溢利		1,610.6	2,313.9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183.8	1,824.3
—非控股權益		426.8	489.6
		1,610.6	2,313.9
每股盈利	11		
—基本(港仙)		56.2	84.0
—攤薄(港仙)		56.1	83.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是年度溢利	<u>1,610.6</u>	<u>2,313.9</u>
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於其後不會重列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 股本工具投資公平值虧損	(110.3)	-
於其後可能重列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		
—是年度公平值變動淨額	-	(175.5)
—就減值於損益作出的重新分類調整	-	<u>176.2</u>
	(110.3)	0.7
折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35.8)	466.2
於出售合營公司時轉撥至損益的 重新分類調整	2.8	-
所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0.8)	3.5
所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u>(3.2)</u>	<u>2.2</u>
是年度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u>(447.3)</u>	<u>472.6</u>
是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163.3</u>	<u>2,786.5</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876.7	2,112.7
—非控股權益	<u>286.6</u>	<u>673.8</u>
	<u>1,163.3</u>	<u>2,786.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31/12/2018 百萬港元	31/12/2017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1,360.9	1,178.6
投資物業		4.0	4.4
租賃土地權益		412.1	456.2
物業及設備		890.2	882.6
無形資產		2,384.0	2,384.0
商譽		1,380.4	1,365.8
聯合營公司權益		240.2	280.2
可供出售投資		-	324.0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		174.4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		6,360.9	5,033.7
遞延稅項資產		729.9	649.6
聯營公司欠賬		266.7	275.2
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	12	2,618.9	2,322.8
按揭貸款、經營應收賬、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	13	1,956.8	1,243.1
	14	56.0	505.8
		<b>18,835.4</b>	<b>16,906.0</b>
流動資產		4,378.6	6,188.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		5.0	5.4
應收稅項		97.1	143.6
聯營公司欠賬		7,150.8	6,840.8
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	12	1,897.4	877.3
按揭貸款、經營應收賬、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	13	2,816.9	2,823.5
經紀商欠賬	14	507.0	725.8
短期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2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3.5	787.7
		<b>4,622.4</b>	<b>2,123.7</b>
		<b>21,848.7</b>	<b>20,516.2</b>
流動負債		425.3	161.1
透過損益及其他應付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負債		5,221.3	2,196.8
銀行及應付賬、其他應付賬及應計款項	15	236.9	329.1
經營協議下出售的財務資產		1,216.5	1,071.0
同系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貸賬		519.0	135.3
聯營公司貸賬		1.9	1.9
撥備		103.5	69.5
應付稅項		175.7	146.0
應付票據		752.7	1,079.1
		<b>8,652.8</b>	<b>5,189.8</b>
流動資產淨值		<b>13,195.9</b>	<b>15,326.4</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32,031.3</b>	<b>32,232.4</b>

	<b>31/12/2018</b> 百萬港元	31/12/2017 百萬港元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b>8,752.3</b>	8,752.3
儲備	<b>10,286.9</b>	10,674.4
	<hr/>	<hr/>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b>19,039.2</b>	19,426.7
非控股權益	<b>3,805.9</b>	3,971.8
	<hr/>	<hr/>
權益總額	<b>22,845.1</b>	23,398.5
	<hr/>	<hr/>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176.9</b>	181.5
銀行及其他借款	<b>1,961.8</b>	1,600.4
撥備	<b>0.2</b>	0.2
應付票據	<b>7,047.3</b>	7,051.8
	<hr/>	<hr/>
	<b>9,186.2</b>	8,833.9
	<hr/>	<hr/>
	<b>32,031.3</b>	32,232.4
	<hr/>	<hr/>

附註：

## 1. 按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進行披露

本全年業績公佈所載有關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財政年度的法定全年財務報表，惟該財務資料均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的規定披露的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將於適當時間遞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該兩個年度的財務報表發出核數師報告。該等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聲明。

## 2. 採用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KFRS 9	財務工具
HKFRS 15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正
HK (IFRIC)– Int 22	外幣交易與預付代價
HKFRS 2之修正	以股份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HKFRS 4之修正	應用HKFRS 9「財務工具」及HKFRS 4「保險合約」
HKAS 28之修正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善 (2014年至2016年循環)一部分
HKAS 40之修正	轉讓投資物業

除以下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正不會對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2.1 HKFRS 9「財務工具」及相關修正

集團於本年度已應用HKFRS 9「財務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後續修正。HKFRS 9引入有關1)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財務資產、貸款承擔及財務保證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

集團已根據HKFRS 9所載的過渡性條文應用HKFRS 9，即對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但不對於2018年1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規定。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年初保留溢利及股權的其他部分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予以比較，因為有關比較資料乃根據HKAS 39「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

### 2.1.1 應用HKFRS 9造成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財務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根據附註2.1.2的過渡應用HKFRS 9後)*

符合下列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財務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會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其性質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

- 財務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為目的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會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其性質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財務資產其後按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計量，惟於首次應用／初步確認財務資產日期，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權投資其後的公平值變動，惟該股權投資須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應用HKFRS 3「業務合併」的業務合併中一名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

倘符合以下各項，則財務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財務資產主要作短期出售用途；或
- 於初步確認時屬於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財務工具組合其中一部分，且存在近期實際獲取短期收益之模式；或
- 並非指定及實際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倘能夠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則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以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就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以外的財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起透過對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得以改善，使財務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則於釐定資產不再信貸減值之後的報告期初起，利息收入透過對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ii) 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工具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工具的投資其後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重估儲備累計，且毋須進行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於出售權益投資時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來自該等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於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在損益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則除外。股息計入損益賬的「其他收入」一項。

(iii)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或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準則的財務資產會按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計量。

按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計量的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財務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一項。

財務資產減值(根據附註2.1.2的過渡應用HKFRS 9後)

集團就根據HKFRS 9須進行減值的財務資產(包括經營應收賬、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按揭貸款、經紀商欠賬及關連人士欠賬)、貸款承擔及財務保證合約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於有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因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中部分。評估乃根據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應收款項、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適用的因素作出調整。

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財務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財務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評估時，集團考慮合理可作為依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資源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下列資料：

- 財務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嚴重轉差，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1)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2)業務或財務狀況的現存或預計不利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或
- 債務人需進行財務重整／重組。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的資料顯示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就貸款承擔及財務保證合約而言，集團成為不可撤回承擔訂約方的日期就評估財務工具的減值而言被視為初步確認日期。評估貸款承擔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有否顯著增加時，集團考慮與貸款承擔有關的貸款發生違約的風險變動；就財務保證合約而言，集團考慮指定債務人就合約違約的風險變動。

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之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集團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集團)悉數付款(不考慮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則發生違約事件。

無論上述情形如何，集團認為，倘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日，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的資料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具體而言，釐定發生違約的風險時會計及下列定量指標：

- 借款人可能破產；
- 債務人身故；及
- 抵押品或收回物業不再有活躍市場。

(iii) 信貸減值財務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違約事件時，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之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之優惠條件；
- (d)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變現抵押品的預期現金流入低於財務資產的賬面值，從而可能造成損失；或
- (f) 由於財務困難致使財務資產之活躍市場消失。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合理預期收回時(例如對手方進入破產程序)，則集團會撤銷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已撤銷的財務資產仍可能需要根據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法律行動，惟需於適當時候聽取法律意見。

撤賬構成停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將造成減值收益，並計入附註7「財務工具減值虧損淨額」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HKFRS 9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計入附註7呈列的「財務工具減值虧損淨額」。根據HKAS 39採用已發生虧損模式釐定的前期金額不會重列，並於附註7呈列為「呆壞賬」。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是依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而作出。預期信貸虧損的估算反映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加權的公正及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的差額。

就財務保證合約而言，集團僅須在債務人違反所擔保工具條款的情況下付款。因此，預期損失乃補償持有人就所產生信貸損失之預期款項之現值，減任何集團預期從該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所收取之任何金額。

就未提取貸款承擔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貸款承擔的持有人提取貸款時結欠集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集團預期於貸款被提取後可收取的現金流量之差額的現值。

就無法釐定實際利率的財務保證合約或貸款承諾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言，集團將應用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現金流量的特有風險，但僅限於通過調整貼現率而非調整經貼現的現金短缺來考慮風險。

倘按合併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或處理個別工具層面的證據尚未可得的情況，財務工具將根據以下基準進行分組：

- 財務工具的性質(即集團的經營應收賬、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按揭貸款及有期貸款各自評估為單獨組別。聯營公司欠賬及經紀商欠賬按個別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逾期狀況；及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享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是根據財務資產的賬面值總額計算，惟在財務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就未提取貸款承擔而言，虧損撥備指以下兩者之間的差異的現值：

- (a) 持有人提取貸款時結欠集團的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集團預期於貸款被提取後可收取的現金流量。

除貸款承擔及財務保證合約外，集團於損益中調整所有財務工具的賬面值以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經營應收賬、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及按揭貸款的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則除外。就貸款承擔及財務保證合約而言，虧損撥備確認為撥備。

(vi) 停止確認

只有當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轉讓該財務資產及轉移其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若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已轉讓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所轉讓資產，集團將確認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及可能須支付之相關負債。若集團仍保留已轉讓財務資產的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將繼續確認該財務資產，並確認已收所得款項之有抵押借貸。

當停止確認一整體財務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所收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積存在權益內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此三者之差額是於損益中確認。

當停止確認集團於應用HKFRS 9後選擇於初次確認時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的股本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積存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撥至保留溢利。

(vii) 公平值計量原則

掛牌投資之公平值以市場報價為準。對於沒有活躍市場之非上市證券或財務資產，集團以適當之估值方法確定其公平值，包括採用近期之正常交易，參考其他大致相同之投資、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等。

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財務負債的非重大改動(自2018年1月1日起根據HKFRS 9)」

有關不造成取消確認的財務負債之非重大改動，相關財務負債之賬面值將以經修訂合約現金流量之現值計算，按該財務負債之原始實際利率貼現。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按經修訂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調整並於餘下期間攤銷。財務負債賬面值之任何調整於改動日期於損益中確認。

2.1.2 初次應用HKFRS 9的影響概要

下表顯示於初次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及其他須按HKFRS 9及HKAS 39下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項目的分類及計量(包括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	聯營公司 權益	根據 HKAS 39/ 指定為 透過 損益賬 按公平值 列賬的		透過 其他全面 收益 按公平值 列賬的		攤銷成本 (先前 分類為 貸款及 應收賬)	按攤銷 成本計量 的財務 負債	遞延			非控股權益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	股本工具	應收賬			撥備	稅項資產	重估儲備		保留溢利
於2017年12月31日的年末結餘													
-HKAS 39	324.0	1,365.8	5,436.3	5,785.8	-	18,635.0	13,286.4	69.7	649.6	546.1	10,145.7	3,971.8	
初次應用HKFRS 9的影響：													
重新分類													
自可供出售(a)	(324.0)	-	-	41.4	282.6	-	-	-	-	(240.9)	240.9	-	
自指定為透過損益賬 按公平值列賬(b)	-	-	(5,436.3)	5,436.3	-	-	-	-	-	-	-	-	
重新計量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減值(c)/(e)	-	(5.4)	-	-	-	(77.7)	-	27.8	28.0	-	(48.3)	(34.6)	
財務負債的非重大改動(d)	-	-	-	-	-	-	(11.5)	-	-	-	11.5	-	
於2018年1月1日的年初結餘	-	1,360.4	-	11,263.5	282.6	18,557.3	13,274.9	97.5	677.6	305.2	10,349.8	3,937.2	

(a) 可供出售投資

*從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至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

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部分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其中非上市股本投資21.6百萬港元先前根據HKAS 39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該等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且預期於可見將來不會出售。於初次應用HKFRS 9當日，282.6百萬港元的投資自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工具。有關先前按公平值列賬的該等投資的公平值收益淨額2.3百萬港元繼續於重估儲備內積存。此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212.3百萬港元於2018年1月1日已自保留溢利轉撥至重估儲備。

*從可供出售投資至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

於初次應用HKFRS 9當日，集團41.4百萬港元的部分股本投資自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有關先前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其相關之公平值收益28.6百萬港元已自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

(b)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及／或指定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

於首次應用日期，集團不再將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之分類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可換股票據及財務資產組合指定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此乃由於該等財務資產須根據HKFRS 9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因此，該等投資5,436.3百萬港元的公平值由指定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重新分類至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應用HKFRS 9並無對就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其他財務資產確認的金額造成影響。

(c)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財務資產(主要包括聯營公司欠賬、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按揭貸款、經營應收賬、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計量，且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概無顯著增加，惟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的若干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按揭貸款及有期貸款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計量除外。就未提取的貸款承擔而言，已確認計入撥備的預期信貸虧損27.8百萬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已於保留溢利及非控股權益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105.5百萬港元及遞延稅項資產28.0百萬港元。額外虧損撥備已於各自的資產扣除。

於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資產(包括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按揭貸款及代顧客付款)及貸款承擔之所有虧損撥備與2018年1月1日的年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百萬港元)	消費金融 客戶貸款 及墊款	貸款承擔	按揭貸款	代顧客付款 (列於經營 應收賬下)	總計
於2017年12月31日	663.3	-	5.0	6.6	674.9
—HKAS 39					
透過年初保留溢利及 非控股權益重新 計量的金額	77.5	27.8	0.2	-	105.5
數額撇銷(附註)	(122.7)	-	-	(6.3)	(129.0)
於2018年1月1日	<u>618.1</u>	<u>27.8</u>	<u>5.2</u>	<u>0.3</u>	<u>651.4</u>

附註：於首次應用HKFRS 9時修訂撇銷政策造成的數額撇銷。

(d) 具有非重大修正的財務負債

根據HKAS 39，集團修訂非重大修正的實際利率，且並無在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於首次應用日期，先前已修訂的財務負債賬面值下調11.5百萬港元，以反映會計政策變動(如附註2.1.1載述)，並將相應調整計入2018年1月1日的保留溢利。

(c) 聯營公司權益

首次應用HKFRS 9產生的淨影響造成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減少5.4百萬港元，並於保留溢利相應調整5.4百萬港元。

由於實體的會計政策變動，故年初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須予以重述。下表載列就各個別項目確認的調整。

(百萬港元)	31/12/2017 經審核	重新分類	重新計量/ 減值撥備	1/1/2018 經重述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178.6	-	-	1,178.6
租賃土地權益	4.4	-	-	4.4
物業及設備	456.2	-	-	456.2
無形資產	882.6	-	-	882.6
商譽	2,384.0	-	-	2,384.0
聯營公司權益	1,365.8	-	(5.4)	1,360.4
合營公司權益	280.2	-	-	280.2
可供出售投資	324.0	(324.0)	-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	-	282.6	-	282.6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				
財務資產	5,033.7	41.4	-	5,075.1
遞延稅項資產	649.6	-	28.0	677.6
聯營公司欠賬	275.2	-	-	275.2
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	2,322.8	-	90.0	2,412.8
按揭貸款	1,243.1	-	1.5	1,244.6
有期貸款、經營應收賬、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	505.8	-	-	505.8
	<u>16,906.0</u>	<u>-</u>	<u>114.1</u>	<u>17,020.1</u>
<b>流動資產</b>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				
財務資產	6,188.4	-	-	6,188.4
應收稅項	5.4	-	-	5.4
聯營公司欠賬	143.6	-	-	143.6
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	6,840.8	-	(167.5)	6,673.3
按揭貸款	877.3	-	(1.7)	875.6
有期貸款、經營應收賬、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	2,823.5	-	-	2,823.5
經紀商欠賬	725.8	-	-	725.8
銀行存款	787.7	-	-	78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3.7	-	-	2,123.7
	<u>20,516.2</u>	<u>-</u>	<u>(169.2)</u>	<u>20,347.0</u>

(百萬港元)	31/12/2017 經審核	重新分類	重新計量/ 減值撥備	1/1/2018 經重述
<b>流動負債</b>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				
財務負債	161.1	-	-	161.1
銀行及其他借款	2,196.8	-	-	2,196.8
經營應付賬、其他應付賬及 應計款項	329.1	-	-	329.1
回購協議下出售的財務資產	1,071.0	-	-	1,071.0
同系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貸賬	135.3	-	-	135.3
聯營公司貸賬	1.9	-	-	1.9
撥備	69.5	-	27.8	97.3
應付稅項	146.0	-	-	146.0
應付票據	1,079.1	-	-	1,079.1
	<u>5,189.8</u>	<u>-</u>	<u>27.8</u>	<u>5,217.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5,326.4</u>	<u>-</u>	<u>(197.0)</u>	<u>15,129.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2,232.4</u>	<u>-</u>	<u>(82.9)</u>	<u>32,149.5</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8,752.3	-	-	8,752.3
儲備	10,674.4	-	(36.8)	10,637.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9,426.7	-	(36.8)	19,389.9
非控股權益	3,971.8	-	(34.6)	3,937.2
權益總額	<u>23,398.5</u>	<u>-</u>	<u>(71.4)</u>	<u>23,327.1</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81.5	-	-	181.5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00.4	-	-	1,600.4
撥備	0.2	-	-	0.2
應付票據	7,051.8	-	(11.5)	7,040.3
	<u>8,833.9</u>	<u>-</u>	<u>(11.5)</u>	<u>8,822.4</u>
	<u>32,232.4</u>	<u>-</u>	<u>(82.9)</u>	<u>32,149.5</u>

### 3. 分項資料

營運業務是因應所提供的商品與服務性質而分別組織及管理，各分項代表提供不同商品及服務不同市場的業務策略單位。分項間營業是依市場價格收費。

呈列在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主要可供呈報的經營分項如下：

- (a) 金融服務：提供金融服務。
- (b) 消費金融：提供消費金融信貸。
- (c) 按揭貸款：提供按揭貸款融資。
- (d) 主要投資：組合投資。
- (e) 集團管理及支援：為所有業務分項提供監督及行政功能。

由於分項資產及負債並無供予最高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2018					總計 百萬港元
	金融服務 百萬港元	消費金融 百萬港元	按揭貸款 百萬港元	主要投資 百萬港元	集團管理 及支援 百萬港元	
分項收入	2.4	3,422.1	249.5	484.3	250.6	4,408.9
減：分項間收入	-	-	-	-	(233.2)	(233.2)
來自外部顧客的分項收入	<u>2.4</u>	<u>3,422.1</u>	<u>249.5</u>	<u>484.3</u>	<u>17.4</u>	<u>4,175.7</u>
分項損益	136.0	1,207.9	114.1	393.0	(54.3)	1,796.7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63.2	-	-	(32.4)	-	30.8
所佔合營公司業績	<u>3.8</u>	<u>-</u>	<u>-</u>	<u>-</u>	<u>-</u>	<u>3.8</u>
除稅前溢利	<u>203.0</u>	<u>1,207.9</u>	<u>114.1</u>	<u>360.6</u>	<u>(54.3)</u>	<u>1,831.3</u>
包括在分項損益：						
利息收益	-	3,388.5	248.8	414.4	18.3	4,070.0
其他收益(虧損)	66.7	25.4	0.5	318.6	(2.3)	408.9
財務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	67.5	-	-	166.6	0.3	234.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21.5)	-	46.2	(10.5)	14.2
財務工具減值虧損淨額	-	(833.6)	(3.8)	(64.3)	-	(901.7)
攤銷及折舊	-	(40.4)	(1.9)	-	(13.3)	(55.6)
融資成本	-	(237.4)	(86.2)	(142.1)	(429.4)	(895.1)
減：分項間融資成本	-	-	86.2	142.1	-	228.3
付予外部供應者的融資成本	<u>-</u>	<u>(237.4)</u>	<u>-</u>	<u>-</u>	<u>(429.4)</u>	<u>(666.8)</u>
資金成本(支出)收益(附註)	<u>-</u>	<u>-</u>	<u>-</u>	<u>(325.2)</u>	<u>325.2</u>	<u>-</u>

	2017					總計 百萬港元
	金融服務 百萬港元	消費金融 百萬港元	按揭貸款 百萬港元	主要投資 百萬港元	集團管理 及支援 百萬港元	
分項收入	4.0	3,122.2	124.4	527.7	224.4	4,002.7
減：分項間收入	-	-	-	-	(207.1)	(207.1)
來自外部顧客的分項收入	<u>4.0</u>	<u>3,122.2</u>	<u>124.4</u>	<u>527.7</u>	<u>17.3</u>	<u>3,795.6</u>
分項損益	109.0	1,444.7	35.0	1,061.0	(72.1)	2,577.6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38.3	-	-	21.3	-	59.6
所佔合營公司業績	(28.7)	-	-	-	-	(28.7)
除稅前溢利	<u>118.6</u>	<u>1,444.7</u>	<u>35.0</u>	<u>1,082.3</u>	<u>(72.1)</u>	<u>2,608.5</u>
包括在分項損益：						
利息收益	-	3,074.8	124.0	424.6	17.7	3,641.1
其他收益	107.6	16.9	-	119.8	5.8	250.1
財務資產及負債(虧損)收益淨額	(1.2)	-	-	1,231.8	(1.2)	1,229.4
匯兌虧損淨額	-	(40.5)	-	(62.8)	(23.6)	(126.9)
呆壞賬	-	(297.3)	(3.2)	(86.2)	-	(386.7)
攤銷及折舊	-	(43.3)	(1.3)	-	(12.5)	(57.1)
按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 減值虧損	-	-	-	(176.2)	-	(176.2)
融資成本	-	(202.1)	(42.3)	(157.6)	(343.0)	(745.0)
減：分項間融資成本	-	0.8	42.3	157.6	-	200.7
付予外部供應者的融資成本	-	(201.3)	-	-	(343.0)	(544.3)
資金成本(支出)收益(附註)	-	-	-	(289.5)	289.5	-

附註：資金成本(支出)收益乃集團管理及支援分項與其他分項之間的分項間交易。開支按該等分項所耗的內部資本釐定。

收入及非流動資產的地域資料披露如下：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來自外部顧客的收入(以經營地方)		
— 香港	3,012.6	2,792.8
— 中國內地	1,163.1	999.2
— 其他	-	3.6
	<u>4,175.7</u>	<u>3,795.6</u>
	<b>31/12/2018</b> 百萬港元	<b>31/12/2017</b> 百萬港元
除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權益、財務資產及 遞延稅項資產的非流動資產(以資產位置)		
— 香港	4,664.9	4,483.1
— 中國內地	386.3	422.7
	<u>5,051.2</u>	<u>4,905.8</u>

#### 4. 其他收入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服務收益	70.8	120.9
上市投資股息	8.9	10.8
非上市投資股息	2.4	-
從投資物業所得總租金收益	23.6	22.8
	<u>105.7</u>	<u>154.5</u>

#### 5. 其他收益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的已兌現收益淨額#	132.4	-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85.1	120.4
雜項收益	24.7	22.1
一間聯營公司減值撥回*	66.7	107.6
	<u>408.9</u>	<u>250.1</u>

\* 於2015年6月，集團出售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新鴻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SHKFGL」)之70%權益，餘下30%之股權則列為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以SHKFGL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結算日公平值以貼現率17.0%的折現現金流方法所計量。作為出售事項的一部分，集團獲授予SHKFGL的30%股權的認沽權。該認沽權於本期錄得估值收益67.0百萬港元(2017年：1.0百萬港元)，歸類於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

# 於2018年8月1日，集團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SWAT Securitisation Fund。於出售日期，SWAT Securitisation Fund的詳情如下：

	百萬港元
已收代價：	
已收總代價	<u>55.0</u>
	2018年8月1日 百萬港元
已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已出售淨資產	<u>-</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已收及應收代價	55.0
已出售淨資產	<u>-</u>
出售收益	<u>55.0</u>
出售時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u>55.0</u>

於2018年12月17日，集團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Maple Shade Limited。於出售日期，Maple Shade Limited的詳情如下：

	百萬港元
已收代價：	
已收現金	15.0
遞延現金代價*	<u>242.9</u>
已收代價	<u>257.9</u>
	<b>2018年12月17日</b>
	百萬港元
已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	<u>180.5</u>
已出售淨資產	<u>180.5</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已收及應收代價	257.9
已出售淨資產	<u>(180.5)</u>
出售收益	<u>77.4</u>
出售時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u>15.0</u>

\* 買方將於2019年4月30日或之前以現金結清遞延代價，該遞延代價已列於附註14「其他應收賬」下。

## 6.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

以下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的分析：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財務資產及負債已兌現及未兌現(虧損)收益淨額		
—持作買賣	(225.2)	297.4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	<u>459.6</u>	<u>932.0</u>
	<u>234.4</u>	<u>1,229.4</u>

## 7. 財務工具減值虧損淨額／呆壞賬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		
—收回前的減值虧損淨額	(1,025.0)	—
—已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項	195.1	—
—呆壞賬	—	(277.3)
	<u>(829.9)</u>	<u>(277.3)</u>
按揭貸款		
—收回前的減值虧損淨額	(4.5)	—
—已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項	0.7	—
—呆壞賬	—	(3.2)
	<u>(3.8)</u>	<u>(3.2)</u>
有期貸款、經營及其他應收賬		
—收回前的減值虧損淨額	(69.4)	—
—已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項	1.4	—
—呆壞賬	—	(106.2)
	<u>(68.0)</u>	<u>(106.2)</u>
	<u>(901.7)</u>	<u>(386.7)</u>

## 8. 除稅前溢利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是年度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管理費用	(1,167.2)	(1,208.1)
攤銷租賃土地權益	(0.2)	(0.1)
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支出	(0.2)	(0.7)
其他損失	(1.6)	(177.7)
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稅項 (包括在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內)	<u>(6.8)</u>	<u>(6.3)</u>

## 9. 稅項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當期稅項		
– 香港	(205.2)	(196.7)
– 中國	(117.7)	(52.6)
	<u>(322.9)</u>	<u>(249.3)</u>
前期撥備超額(不足)	13.4	(19.0)
	<u>(309.5)</u>	<u>(268.3)</u>
遞延稅項	88.8	(26.3)
	<u>(220.7)</u>	<u>(294.6)</u>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2017年:16.5%)計算。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為25%(2017年:25%)。其他司法地區的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集團經營業務有關司法地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 10. 股息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宣派及擬派股息總額:		
– 已付2018年中期股息每股12港仙(2017年:12港仙)	258.6	260.7
– 於結算日後宣佈派發2018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4港仙 (2017年:2017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4港仙)	281.1	301.4
	<u>539.7</u>	<u>562.1</u>
於本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已付2017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4港仙 (2017年:2016年末期股息每股14港仙)	301.4	306.6
– 已付2018年中期股息每股12港仙 (2017年:12港仙)	258.6	260.7
	<u>560.0</u>	<u>567.3</u>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2018 百萬港元	2017 百萬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是年度溢利	<u>1,183.8</u>	<u>1,824.3</u>
股數(百萬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107.8	2,172.5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就新鴻基僱員股份擁有計劃而可能發行股份的影響	<u>2.0</u>	<u>1.0</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109.8</u>	<u>2,173.5</u>

## 12. 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

	31/12/2018 百萬港元	31/12/2017 百萬港元
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		
—香港	7,803.4	6,544.2
—中國內地	2,611.9	3,282.7
減：減值撥備	<u>(645.6)</u>	<u>(663.3)</u>
	<u>9,769.7</u>	<u>9,163.6</u>
為報告目的所作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2,618.9	2,322.8
—流動資產	<u>7,150.8</u>	<u>6,840.8</u>
	<u>9,769.7</u>	<u>9,163.6</u>

於2018年12月31日，已逾期的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31/12/2018 百萬港元
逾期少於31天	528.6
31-60天	50.4
61-90天	11.9
91-180天	48.2
180天以上	<u>109.2</u>
	<u>748.3</u>

於2017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31/12/2017 百萬港元
逾期少於31天	538.7
31-60天	100.2
61-90天	52.9
91-180天	117.5
180天以上	<u>31.4</u>
	<u>840.7</u>

### 13. 按揭貸款

	31/12/2018 百萬港元	31/12/2017 百萬港元
按揭貸款		
— 香港	<b>3,863.9</b>	2,125.4
減：減值撥備	<u>(9.7)</u>	<u>(5.0)</u>
	<u><b>3,854.2</b></u>	<u>2,120.4</u>
為報告目的所作的分析：		
— 非流動資產	<b>1,956.8</b>	1,243.1
— 流動資產	<u><b>1,897.4</b></u>	<u>877.3</u>
	<u><b>3,854.2</b></u>	<u>2,120.4</u>

於2018年12月31日，已逾期的按揭貸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31/12/2018 百萬港元
逾期少於31天	306.0
31-60天	285.5
61-90天	61.4
91-180天	22.5
180天以上	<u>7.5</u>
	<u>682.9</u>

於2017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按揭貸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31/12/2017 百萬港元
逾期少於31天	218.0
31-60天	6.5
61-90天	4.1
91-180天	8.3
180天以上	0.5
	<u>237.4</u>

#### 14. 有期貸款、經營應收賬、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

	31/12/2018 百萬港元	31/12/2017 百萬港元
有抵押有期貸款	1,945.4	2,125.7
無抵押有期貸款	690.6	1,115.9
減：減值撥備	(150.8)	(86.6)
	<u>2,485.2</u>	<u>3,155.0</u>
應收擔保費及諮詢費	-	0.5
代顧客付款*	-	6.3
減：減值撥備	-	(6.6)
	<u>-</u>	<u>0.2</u>
其他應收賬		
—按金	38.7	43.8
—其他	329.9	96.0
	<u>368.6</u>	<u>139.8</u>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有期貸款、經營及其他應收賬	2,853.8	3,295.0
預付費用	19.1	34.3
	<u>2,872.9</u>	<u>3,329.3</u>
為報告目的所作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56.0	505.8
—流動資產	2,816.9	2,823.5
	<u>2,872.9</u>	<u>3,329.3</u>

\* 集團已提供保證，以保證貸款保證客戶償還所欠其貸方之債務。於2018年12月31日，該等保證之結餘為0.3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9.2百萬港元)。代顧客付款指由於顧客未能按照相應債務工具之期限於到期時支付款項，集團付款以向擔保之受益人(「持有人」)償付持有人由此產生之損失。

以下為有期貸款、經營及其他應收賬於結算日以發票／買賣單據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

	<b>31/12/2018</b> 百萬港元	31/12/2017 百萬港元
少於31天	<b>277.8</b>	1.7
31-60天	<b>2.5</b>	-
	<b>280.3</b>	1.7
無賬齡的有期貸款及經營及其他應收賬*	<b>2,724.3</b>	3,386.5
減：減值撥備	<b>(150.8)</b>	(93.2)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有期貸款、經營及其他應收賬	<b>2,853.8</b>	3,295.0

\* 由於考慮到有期貸款業務的性質，管理層認為有期貸款融資的賬齡分析未能提供額外價值，故無披露其賬齡分析。

## 15. 經營應付賬、其他應付賬及應計款項

以下為經營應付賬、其他應付賬及應計款項於結算日以發票／買賣單據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

	<b>31/12/2018</b> 百萬港元	31/12/2017 百萬港元
少於31天／要求下償還	<b>43.3</b>	46.7
31-60天	<b>10.2</b>	8.1
61-90天	<b>12.8</b>	9.2
91-180天	<b>1.3</b>	-
	<b>67.6</b>	64.0
無賬齡的應付員工成本、其他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賬	<b>169.3</b>	265.1
	<b>236.9</b>	329.1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分析

2018年，集團收入增加10%至4,175.7百萬港元。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益)增加乃受不同業務分項客戶之貸款及墊款總額增加所致，分析如下：

按分項劃分(百萬港元)	2018年	2017年	變動
消費金融	9,769.7	9,163.6	7%
按揭貸款	3,854.2	2,120.4	82%
主要投資(私人信貸下的有期貨款)	<u>2,485.2</u>	<u>3,155.0</u>	-21%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b><u>16,109.1</u></b>	<b><u>14,439.0</u></b>	<b>12%</b>

經營成本為1,466.4百萬港元，與去年相若。

融資成本為666.8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544.3百萬港元有所增加，這是由於我們致力優化資產負債管理，以致負債總額上升。年內的資金成本亦普遍有所增加。

「減值及壞賬」為901.7百萬港元，2017年則為386.7百萬港元。該金額主要於消費金融分項產生，闡述如下。2018年，隨著HKFRS 9之推行，集團就貸款及應收賬採納減值計量撥備，但無重述比較資料。為方便呈列及比較，本討論中使用「減值及壞賬」一詞，指2018年財務報表的「財務工具減值虧損淨額」及2017年財務報表的「呆壞賬」。

與2017年的強勁表現相比，集團的主要投資分項回報因按市價估值而有所下調。

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未計及非控股權益)為1,831.3百萬港元(2017年：2,608.5百萬港元)。

## 業務回顧

按分項呈列的除稅前溢利(未計及非控股權益)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2018年			2017年	
	除稅前 貢獻	年比變動	分項資產	除稅前 貢獻	分項資產
消費金融	1,207.9	-16%	17,226.8	1,444.7	16,032.2
主要投資	360.6	-67%	15,216.0	1,082.3	15,936.8
金融服務	203.0	71%	2,568.2	118.6	2,482.7
按揭貸款	114.1	226%	3,950.6	35.0	2,185.4
集團管理及支援	(54.3)	-25%	1,722.5	(72.1)	785.1
總計	<u>1,831.3</u>	<u>-30%</u>	<u>40,684.1</u>	<u>2,608.5</u>	<u>37,422.2</u>

集團管理及支援反映未攤分的集團支援及資金成本及收益。資金成本及融資成本乃根據資金運用量及內部借款於其他分項中支銷。

## 消費金融

亞洲聯合財務有限公司(「亞洲聯合財務」)為集團間接擁有58%股權的附屬公司，經營消費金融業務。目前，亞洲聯合財務是香港最大型及最專業的個人貸款公司之一，在內地亦有龐大業務。透過完善的分行網絡及網上平台，亞洲聯合財務主要為個人客戶及小商戶提供無抵押貸款產品。

## 分項全年業績

(百萬港元)	2018年	2017年	變動
收入	<b>3,422.1</b>	<b>3,122.2</b>	<b>10%</b>
貸款回報(平均貸款總額%)	33.8%	33.9%	
經營成本	(1,147.1)	(1,154.5)	-1%
成本收益比率(收入%)	33.5%	37.0%	
融資成本	(237.4)	(202.1)	17%
減值及壞賬	(833.6)	(297.3)	180%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25.4	16.9	50%
匯兌(虧損)	(21.5)	(40.5)	-47%
除稅前貢獻	<b>1,207.9</b>	<b>1,444.7</b>	<b>-16%</b>
貸款賬：			
貸款結餘淨額	9,769.7	9,163.6	7%
貸款結餘總額 <sup>^</sup>	<u>10,415.3</u>	<u>9,826.9</u>	<u>6%</u>

<sup>^</sup> 減值撥備前

分項收入增加10%，與新增貸款穩健增加相符。新增貸款額增長14%至153億港元。貸款結餘淨額亦增加7%至98億港元。由於中國內地業務縮減其分行網絡，故成本收益比率有所改善。2018年，向集團的除稅前貢獻為1,207.9百萬港元，較2017年減少16%，主要由於下文所闡述的減值及壞賬所致。

## 減值、壞賬及拖欠

年內的減值及壞賬為833.6百萬港元(2017年：297.3百萬港元)。此升幅主要由於2017年的信貸質素較往年大幅改善，以致該年錄得減值撥回(312.3百萬港元)，而年內並無再次錄得減值撥回。

年內撇賬率由6.6%增至7.8%，乃由於年內中國內地的信貸條件處於挑戰環境。然而，半年度趨勢顯示，年化比率由2018年上半年的8.3%改善至下半年的7.7%，而中國內地亦實行更嚴謹的貸款審批政策。

自2018年1月1日起，集團採納HKFRS 9會計準則，該準則要求集團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定財務資產的減值撥備。目前大部分貸款類別均以逾期90日而非180日定義撇賬。於2018年1月1日，貸款結餘淨額亦下調77.5百萬港元，於集團的儲備扣除。首次採納HKFRS 9使2018年的減值費用總額輕微增加。

## 減值及壞賬分析

(百萬港元)	2018年	2017年
撇銷數額	(989.4)	(772.3)
收回數額	196.6	162.7
撇賬額	(792.8)	(609.6)
佔平均貸款總額的%	7.8%	6.6%
減值撥備(提撥)撥回	(40.8)	312.3
<b>減值及壞賬總額</b>	<b>(833.6)</b>	<b>(297.3)</b>
年末減值撥備	645.6	663.3
佔年末貸款總額的%	6.2%	6.7%

消費金融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賬齡分析如下(百萬港元)：

逾期天數	於2018年 12月31日 <sup>1</sup>	附註	於2017年 12月31日 <sup>2</sup>	附註
少於31天	528.6	5.4%	538.7	5.9%
31至60天	50.4	0.5%	100.2	1.1%
61至90天	11.9	0.2%	52.9	0.6%
91至180天	48.2	0.5%	117.5	1.3%
超過180天	109.2	1.1%	31.4	0.3%
<b>總計</b>	<b>748.3</b>	<b>7.7%</b>	<b>840.7</b>	<b>9.2%</b>

附註：佔貸款結餘淨額的%

<sup>1</sup> 包括已減值金額

<sup>2</sup> 不包括已減值金額

## 香港業務

主要營運數據	2018年	2017年	變動
分行數目	49	49	
<b>貸款數據：</b>			
貸款結餘總額(百萬港元)	7,803.4	6,544.2	19%
新增貸款額(百萬港元)	10,136.3	8,515.5	19%
新增貸款數目	165,459	154,048	7%
每筆貸款的平均結餘總額(港元)	59,132	53,126	11%
<b>本年度比率：</b>			
貸款總回報 <sup>1</sup>	31.5%	32.9%	
撇賬率 <sup>2</sup>	4.4%	4.8%	

<sup>1</sup> 收入／平均貸款結餘總額

<sup>2</sup> 撇賬額／平均貸款結餘總額

香港業務受惠於2018年的良好經濟環境，失業率創歷史新低，旅客訪港及本地需求提升私人消費額。亞洲聯合財務的業務增長及盈利能力均令人滿意。貸款總賬按年增長19%至78億港元新高水平。為慶祝成立25週年，亞洲聯合財務在下半年推出全新廣告及品牌推廣活動。活動的口號是「讓你鬆一口氣，專心面對你最關心的」，強調亞洲聯合財務作為家喻戶曉的品牌，多年來幫助眾多香港人解決資金問題，成為先導創新推出現今市場上廣受歡迎的多種貸款產品。

亞洲聯合財務秉持著服務及產品創新的精神，於2019年1月成立嶄新的金融科技部門，專注於調配創新科技方案，為業務帶來新機遇。於2019年，亞洲聯合財務成為先導使用「轉數快」服務放款的放貸人。「轉數快」是香港金融管理局推出的零售支付服務，容許全天候24小時即時跨銀行轉賬。這進一步顯示亞洲聯合財務致力創新服務的承諾，以保持市場的領導地位。

## 中國內地業務

主要營運數據	2018年	2017年	變動
分行數目	46	85	
<b>貸款數據：</b>			
貸款結餘總額(百萬港元)	2,611.9	3,282.7	-20%
新增貸款額(百萬港元)	5,160.9	4,906.9	5%
新增貸款數目	95,635	128,744	-26%
每筆貸款的平均結餘總額(人民幣)	34,147	28,628	19%
<b>本年度比率：</b>			
貸款總回報 <sup>1</sup>	39.5%	36.5%	
撇賬率 <sup>2</sup>	16.2%	11.0%	

<sup>1</sup> 收入／平均貸款結餘總額

<sup>2</sup> 撇賬額／平均貸款結餘總額

2018年的營運及經濟環境充滿挑戰及仍然呆滯。尤其是，經濟增長受中美貿易磨擦及報復性貿易關稅的威脅拖累。消費金融市場亦受到多個P2P營運商倒閉及監管環境收緊的負面影響。市場的流動資金減少導致信貸環境疲弱。亞洲聯合財務的撇賬額於2018年有所增加，但此趨勢已於年末穩定下來。在此環境下，亞洲聯合財務專注於盈利能力，採取保守的貸款政策，因此貸款結餘總額有所下降。

在此期間，亞洲聯合財務專注於建立更精簡及更有效且長遠而言可以擴展的業務模式：

- 2018年下半年度推出嶄新的自動信貸評分系統。新系統結合亞洲聯合財務的內部貸款數據、大數據及外部信貸資料，使公司可作出實時及更佳的信貸決定。結果令人鼓舞，管理層相信新系統有助減低撇賬額，從而減低2018年末的撇賬率。

- 繼續發展網上平台 — 亞洲聯合財務繼續改善其技術平台「壹融站」，推出新應用程式及功能，如微信小程序。此外，公司將繼續推展與中國銀聯商務有限公司及通聯支付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等銷售點終端機營運商的合作貸款計劃，並計劃於今年稍後向其零售客戶推出服務。
- 進一步提高實體分行的效率 — 由於貸款程序的自動化越趨普及，且網上業務能力不斷增強，年內已關閉39間分行。2018年末，合共有46間分行在15個城市營運。

儘管仍然不能確定市場復甦的時間，但這更精簡及優良的營運架構將使未來公司業務能夠繼續拓展，同時嚴格控制風險及成本。

## 前景

消費金融業務會受到消費及失業率等本地經濟狀況所影響。亞洲聯合財務將繼續留意可影響該等狀況的因素，並對策略作出相應調整，同時尋找適當機遇。憑藉我們於消費金融市場盡心盡力的專業團隊，我們將致力為所有持份者帶來滿意回報。

## 主要投資

主要投資部門善用集團的營運專業知識、網絡及財力，以物色經風險調整後具吸引力的投資機遇。該分項貢獻除稅前溢利360.6百萬港元(2017年：1,082.3百萬港元)。繼2017年錄得強勁收益後，平均資產回報率為5.7%。於2018年下半年，分項的上市投資類別組合受按市價計值的虧損所影響，惟私人資產類別(包括私募股權、私人信貸及房地產)的穩定表現已平衡有關影響。

分項資產價值年末總值為152億港元，2017年末為159億港元。

2018年的主要策略乃投資於主要投資業務的人力資本，於上市及私人資產管理業務方面招聘專才。隨著我們有意改善上市資產管理業務的基礎建設及加強私人信貸業務的能力及規模，尤其是專注於我們在房地產信貸發現的商機，我們於2019年將繼續投資。就私募股權而言，由於我們著重管理現有投資組合及盡可能提高分派及變現，2019年將為整固的一年。

(百萬港元)	2018年				2017年	
	期末價值	平均價值	收益	回報率 <sup>2</sup>	期末價值	收益
上市股權	3,405.7	3,247.6	(183.6)	-5.7%	2,767.7	165.4
私募股權	5,285.8	5,170.3	522.2	10.1%	4,322.9	760.1
上市債券	1,697.7	2,741.0	(21.9)	-0.8%	3,513.2	102.5
私人信貸	2,488.8	2,863.9	387.1	13.5%	3,222.7	416.0
房地產	2,338.0	2,178.5	214.0	9.8%	2,110.3	147.4
	<b>15,216.0</b>	<b>16,201.3</b>	<b>917.8</b>	<b>5.7%</b>	<b>15,936.8</b>	<b>1,591.4</b>
營運成本			(89.8)			(62.0)
資本成本及融資成本 <sup>1</sup>			(467.4)			(447.1)
<b>除稅前貢獻</b>			<b>360.6</b>			<b>1,082.3</b>

<sup>1</sup> 計入集團管理及支援

<sup>2</sup> 平均價值回報率

## 市場回顧

2018年下半年市場波動大幅提升，導致公開交易市場的環境惡劣。就宏觀環境而言，中美之間因貿易逆差、科技轉移、政府補貼及知識產權而持續產生的貿易磨擦，使投資者對世界兩大經濟體的健全產生疑慮。

在歐洲，德國等主要經濟體發佈的數據，使投資者質疑自上一次金融危機後歐元區的經濟復甦是否穩定。英國脫歐更為歐元區的前景蒙上另一層不明朗因素。

此外，在美國聯儲局的領導下，環球央行繼續加息週期，使財務狀況收緊。強美元使資金由新興市場流出，而新興市場歷來需要外來資金推動經濟增長。美國與伊朗因終止核協議而關係緊張，加上對全球經濟放緩的憂慮使石油需求潛在減弱，造成能源價格波動。2018年亦見證著不同資產類別的重大波動；從意大利政府債券到VIX指數波動、中國股市大跌，以及平安夜的股票拋售。

總括而言，於年末時，多個宏觀／地緣政治層面浮現不明朗因素，使投資者採取防衛態度，即使風險資產估值開始展現價值，仍然將更多資產存放於安全港。

## 上市債券(佔主要投資11%)

鑒於宏觀環境持續惡化及二級市場的流動性下降，我們於2018年在債券業務方面採取防衛的風險管理。我們提升了組合內信貸評級，僅投資於我們深信擁有良好信譽的債券。由於二級市場流動性變得分散及難以預測，我們亦為投資組合採取適當的對沖策略。2018年為債券市場艱鉅一年，指標指數如摩根大通亞洲高收益信貸指數(JP Morgan Asia Credit Index (High Yield))及新興市場債券指數(Emerging Markets Bond Index)在2018年分別下跌3.5%及4.5%。

展望2019年，我們對全球債券市場抱持較樂觀的看法。我們相信，隨著美國於2020年進行下一屆總統選舉，宏觀因素對市場情緒影響將開始減退。由於市場的存貨量低，而投資者仍坐擁大量現金有待調配，預期市場動態將較去年為佳。

## 上市股權(佔主要投資22%)

就股權而言，於2018年，大部分主要環球股票市場錄得自2011年以來首次按當地貨幣計算的負回報。

年內組合表現不佳，主要由於集中持有週期性較強股票而未作足夠對沖。我們對市場估值、加息威脅、全球貿易戰及全球增長放緩抱持審慎態度，因此自年中開始減低投資組合的風險及加強對沖。對沖策略表現良好，但不足以抵銷股份好倉的按市價計值虧損。儘管這些好倉一直以來表現良好，我們已重新評估持倉規模，以減低日後市場回落時投資組合的波動。

展望未來，我們相信持續採取投資守則，加上我們高度專注的投資團隊不斷抱持懷疑態度及努力不懈，將在未來數年帶來經風險調整後的優厚回報。

## 私人信貸(佔主要投資16%)

私人信貸策略為集團之結構及專業融資業務，為企業、外部投資基金及高淨值個人客戶提供度身訂製之融資解決方案。於2018年12月31日，有期貸款結餘為2,485.2百萬港元，較2017年末的3,155.0百萬港元有所下降，乃由於還款時間所致，而平均結餘則維持於相若水平。利息收益為409.9百萬港元，與2017年相若。

2018年錄得減值及壞賬64.3百萬港元，相等於平均資產的2.2%(2017年：86.2百萬港元；2.8%)。經計及上文所述，私人信貸的回報率為13.5%。

除傳統的私人信貸業務外，我們認為房地產信貸在日後有龐大商機，並將進一步加強我們在這方面的能力。將視房地產作為抵押品的貸款作為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亦是我們日後計劃發展的業務。

### 私募股權(佔主要投資35%)

我們透過私募股權投資組合，力求審慎地將集團資本投資，以盡量提高經風險調整後的回報，並按行業及地區分散投資。投資組合主要透過結合直接投資、共同投資以及按表現、戰略匹配度及市場與各行業渠道為基準挑選出來的外部經理作出投資。

於2018年，投資組合的整體年度回報為10.1%，主要由於我們於醫藥及科技板塊的早期部署。公開市場於第四季度倒退，對年末若干投資的估值假設造成影響。

年內，我們開始將部分投資組合進行變現及增加流動性。私募股權將繼續專注於管理現有投資組合以實現價值。新投資並非2019年的優先考慮，但我們將繼續選擇性地發掘可為集團提供戰略價值的機遇。

### 房地產(佔主要投資15%)

截至2018年末，現有房地產投資組合的價值為2,338.0百萬港元，錄得平均價值回報率9.8%。主要的貢獻來自香港的寫字樓組合及外匯對沖收益。主要減損則來自英國寫字樓投資減值，該投資因暫時有空置而錄得重新估值下降。

2018年，我們對新投資抱持審慎態度，因為市場的競爭越趨激烈，致風險胃納過高。鑒於此情況，我們對於過高的風險承擔更為警惕，並持續調整風險分析，以確保我們在跨週期的情況下審慎行事，不會超額支付或貸款。年內，我們在投資組合加入了Parmaco的新投資，Parmaco為發展迅速的芬蘭公司，專門從事建設及出租高質素樓宇供學校、托兒服務供應商及養老院使用的業務。我們與兩名領先的倫敦投資者Terra Firma及Metric Capital一同投資。

2019年，我們將著重較專門資產類別的信貸及結構性投資，從而達到較佳的經風險調整後回報。

## 按揭貸款

集團由新鴻基信貸有限公司(「新鴻基信貸」)經營按揭貸款業務。在投入營運後的第三個整年，新鴻基信貸為集團貢獻可觀的除稅前溢利114.1百萬港元，是2017年35.0百萬港元的三倍。

### 分項全年業績

(百萬港元)	2018年	2017年	變動
收入	249.5	124.4	101%
經營成本	(45.4)	(43.9)	3%
成本收益比率(收入%)	18.2%	35.3%	
融資成本	(86.2)	(42.3)	104%
減值及壞賬	(3.8)	(3.2)	19%
<b>除稅前貢獻</b>	<b>114.1</b>	<b>35.0</b>	<b>226%</b>

2018年末，貸款賬由2017年的2,120.4百萬港元增至3,854.2百萬港元。我們穩健的商譽以及與房地產代理及物業發展商的合作，促使第一按揭業務強勁增長。根據來自土地註冊處的最新資料，按2018年第一按揭的新增貸款宗數計，新鴻基信貸於非銀行按揭供應商中位踞首位。

減值及壞賬為3.8百萬港元(2017年：3.2百萬港元)，來自因貸款賬增加而產生的額外減值開支4.5百萬港元，抵銷出售按揭物業後收回的0.7百萬港元。年內並無撇銷任何賬項。儘管年內的住宅物業價格回軟，物業組合的貸款對估值比率保持穩健。新鴻基信貸授出貸款時將繼續採取審慎的審批方法。

業務目前已達到理想規模，市場地位穩固。隨著我們步入發展的下一階段，預期貸款賬溫和增長，而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提升盈利能力、資本效益及業務利潤。我們亦將投放更多放貸資源至第二按揭貸款及按揭信貸額度產品，以豐富貸款組合。

## 金融服務

該分項包括集團透過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於金融服務行業持有的策略性權益。該等權益與我們的貸款與投資策略相輔相成。本分項的除稅前貢獻可觀，錄得203.0百萬港元(2017年：118.6百萬港元)。

集團繼續持有光大新鴻基業務(「光大新鴻基」)之30%股權，光大新鴻基為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證券」)擁有70%股權之附屬公司。光大新鴻基2018年的表現穩健，收入及溢利均穩定增長。由其提供管理、託管及／或顧問服務的客戶資產超過1,300億港元。於2017年12月更新品牌後，光大新鴻基將其定位為光大證券旗下的全方位本地及外國綜合金融服務平台。年內，光大新鴻基與Stifel Financial Corp成立戰略合夥，以協助美國及中國客戶解決環球市場的顧問及資本市場需要。於2018年11月，光大新鴻基於債務資本市場首次成功發行本金額200百萬美元的3年期5.25%有擔保票據，反映投資者對其業務的信心。光大新鴻基獲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授予「Baa3」長期發行人及「Prime-3」短期發行人評級，長期評級的展望為穩定。

集團所持光大新鴻基30%股權的估值變更之整體影響產生收益133.7百萬港元(2017年：108.6百萬港元)。此估值變動乃將聯營公司的公平值變動及可向光大證券行使的光大新鴻基業務持股認沽權價值變動相加造成。撥回聯營公司減值虧損66.7百萬港元(2017年：撥回減值虧損107.6百萬港元)。已確認認沽權利收益67.0百萬港元(2017年：收益1.0百萬港元)。

陸金申華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陸金申華融資租賃」)步入營運的第三個整年，於2018年錄得穩定的溢利水平。年內，陸金申華融資租賃與上海強生出租汽車有限公司成立合營公司「強生小e」，為共享出行公司提供車輛以至管理服務。展望未來，其將繼續專注在市場增長前景較好的約車及貨品運送平台上發展新商機。

## 展望

我們對集團的策略性定位及當前的資產配置感到滿意，但利率及貿易戰威脅等宏觀因素繼續帶來風險及不穩定因素，或會進一步衝擊中國內地的經濟及金融市場。

香港市場目前保持良性發展。除市場突變外，我們的消費金融及按揭貸款業務應繼續帶來穩定貢獻。儘管中國內地市場的不明朗因素持續，我們已重組消費金融業務以降低風險，同時保留未來增長的靈活性。

我們看好主要投資業務資產的戰略性部署，年初至今的表現亦理想。然而，本年度的展望將受按市價計值波動影響。

集團將繼續貫徹均衡的資產配置方針，以維持適當的風險與回報平衡，同時嚴格監控成本。

## 財政回顧

### 財政資源、流動資金、資本結構及主要表現指標

於12月31日(百萬港元)	2018年	2017年	變動
<b>資本結構</b>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9,039.2	19,426.7	-2%
現金總額	4,995.9	2,911.4	72%
借款總額 <sup>3</sup>	14,983.1	11,928.1	26%
債務淨額	9,987.2	9,016.7	11%
資本淨負債比率	52.4%	46.4%	
<b>流動資金</b>			
利息覆蓋率 <sup>1</sup>	3.7	5.8	
<b>回報率</b>			
資產回報率 <sup>2</sup>	4.1%	6.6%	
股本回報率	6.2%	9.7%	
<b>主要表現指標</b>			
每股賬面值(港元)	9.48	9.02	
每股股息(港仙)	26.0	26.0	

<sup>1</sup> 除利息及稅項／利息開支前盈利

<sup>2</sup> 溢利包括非控股權益／平均資產值

<sup>3</sup> 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應付票據

與更有效地利用資產的策略相符，由於資產規模增加，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但利息覆蓋穩定維持於3.7倍健康水平。由於溢利下降，回報率亦有所下調。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的借款總額為14,983.1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1,928.1百萬港元)。其中40%需於一年內償還(2017年12月31日：27.5%)。集團維持不同均衡的資金來源組合。銀行借款佔債務總額的47.9%(2017年12月31日：31.8%)，按浮動利率計息，大部分為港元貸款。

於2018年12月31日，以下票據仍未償還：

票據	到期日	港元等值 (百萬元)
4.75%美元票據 <sup>^</sup>	2021年5月	2,801.7
4.65%美元票據 <sup>^</sup>	2022年9月	4,362.1
港元票據	數個年期	636.2
總計		<u>7,800.0</u>

<sup>^</sup>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於2018年5月，集團的6.9%人民幣票據已到期。集團的借款組合不受任何已知的季節性因素影響。

為應付目前和日後的投資和營運活動，集團亦持有外匯結餘。大部分非美元／港元投資資產已予以對沖，就貨幣波動風險作出保障。集團將會密切監察任何匯兌風險，並確保風險維持於合適範圍內。

於2018年9月17日，公司完成於場外回購145百萬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73%)，總代價(包括費用)為650.9百萬港元。回購詳情請參閱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5日的通函。

作為一間金融及投資公司，集團旨在為股東實現長期股本增長及回報。股息及每股賬面值增加反映為股東所帶來的全年回報，並且用作主要表現指標。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集團已出售主要投資分項下的兩間全資附屬公司SWAT Securitisation Fund及Maple Shade Limited，代價為312.9百萬港元，目的乃為集團的投資實現價值及創造流動性，以尋求更佳的經風險調整後投資機遇。交易的進一步財務詳情於此公佈「集團業績」之附註5說明。

#### 集團資產押記

集團的附屬公司將其賬面總值1,128.0百萬港元的物業及20.0百萬港元的現金抵押予銀行，作為給予信貸的抵押，於2018年12月31日已動用915.3百萬港元。

## 或然負債

於年末，集團有以下保證：

(百萬港元)	2018年	2017年
對給予一間合營公司銀行融資所作的擔保	<u>107.0</u>	<u>112.7</u>

## 人力資源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總員工人數為2,719人(2017年12月31日：3,589人)，其中50人(2017年12月31日：44人)來自主要投資及企業總部員工，餘下員工任職於附屬公司亞洲聯合財務及新鴻基信貸。員工數目淨額減少，乃由於中國內地的消費金融業務因為業務進一步遷移線上而實施分行整合所致。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就新鴻基僱員股份擁有計劃(「僱員股份計劃」)確認開支合共約782.6百萬港元(2017年：781.0百萬港元)。

集團按工作崗位訂立不同薪酬福利制度。所有僱員均收取底薪，大多數僱員以現金收取按表現發放的薪酬，而部分僱員亦收取股份獎勵。若干銷售僱員亦有權收取佣金或其他獎勵，視乎情況而定。

## 第二次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4港仙予於2019年6月12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使2018年度全年派發之股息合共為每股26港仙(2017年：26港仙)。預計第二次中期股息的股息單將於2019年6月20日寄予股東。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9年5月23日(星期四)舉行。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hkco.com](http://www.shkco.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並約於2019年4月中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等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之手續：

<u>事項</u>	<u>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u>
為符合獲派第二次中期股息資格	： 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6月12日 (包括首尾兩天) (除息日期為2019年6月5日) (記錄日期為2019年6月12日)
為符合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資格	： 2019年5月20日至2019年5月23日 (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為2019年5月23日)

為符合獲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或／及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以下日期之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u>事項</u>	<u>遞交過戶文件的最後日期</u>
為符合獲派第二次中期股息資格	： 2019年6月6日
為符合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資格	： 2019年5月17日

##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除下列摘要之若干偏離行為外，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a) 守則條文A.2.1**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根據本公司當前之組織架構，行政總裁之職能由集團執行主席李成焯先生聯同集團副行政總裁周永贊先生履行。集團執行主席在業務分部的管理團隊協助下監察集團之主要投資，以及集團於亞洲聯合財務之權益，而其日常管理工作則由其指定之董事總經理執行。周先生協助集團執行主席推動按揭貸款業務及集團其他營運業務的表現，同時開拓新的增長領域。

董事會相信，此架構將原應由單一行政總裁承擔之工作量分散，讓集團不斷發展之業務由稱職且於相關事務上具資深經驗之高級行政人員監管。此舉更可加強本公司之內部溝通及加快決策流程。董事會亦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的平衡，而董事會之運作有助維持適當平衡。董事會每年舉行最少四次定期會議以討論集團之業務及營運事宜。

**(b) 守則條文B.1.2及C.3.3**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1.2及C.3.3規定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在職權範圍方面應最低限度包括相關守則條文所載之該等特定職責。

本公司採納之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1.2之規定，惟薪酬委員會僅就執行董事(不包括高級管理人員)(而非按該守則條文所指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採納之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3.3之規定，惟審核委員會僅(i)應就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政策作出建議(而非守則條文所指之執行)；(ii)僅具備有效能力監察(而非守則條文所指之確保)管理層是否已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iii)可推動(而非守則條文所指之確保)內部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工作得到協調；及(iv)可檢閱(而非守則條文所指之確保)內部審計功能是否獲得足夠資源運作，且在本公司具有適當的地位。

有關上述偏離行為之原因已載於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中「企業管治報告」內。董事會於回顧年內已檢討職權範圍並認為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應繼續根據本公司採納之有關職權範圍運作。董事會將最少每年檢討該等職權範圍一次，並在其認為需要時作出適當修改。

有關本公司於回顧年度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將於2019年4月底前刊發的本公司2018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列載。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2018年7月20日，本公司與Asia Financial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AFSC」，其時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訂立股份回購合約（「回購合約」），內容有關本公司於場外回購AFSC所持的145百萬股股份（「股份回購」）。由於2018年6月28日及2018年9月12日分別已支付予AFSC之2017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14港元及2018年中期股息每股0.12港元，回購價格獲調整，由每股4.75港元下調至每股4.49港元。回購合約的協定格式於2018年7月1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股份回購已於2018年9月17日完成，而本公司回購的股份其後已於2018年9月19日註銷。股份回購的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為651.05百萬港元。股份回購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5月4日、2018年7月24日、2018年9月17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5日的通函。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證券。

###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包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與實務。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有關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賬、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賬、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的初步公佈所列數字，已經獲得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同意，該等數字乃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德勤在此方面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所進行的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德勤概不會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代表董事會  
新鴻基有限公司  
集團執行主席  
李成煌

香港，2019年3月2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李成煌先生(集團執行主席)及周永贊先生

非執行董事：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及Jonathan Andrew Cimino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杞浚先生、白禮德先生、Alan Stephen Jones先生及梁慧女士